

附件 1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是独立核算的一级预算单位，属于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2024 年，根据省委、省政府印发的《四川省机构改革方案》（川委发〔2024〕3 号），原省知识产权服务促进中心整体划入我局。现有二级预算单位 18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16 个。内设处室包括办公室、综合规划处、法规处等。

（二）机构职能

负责全省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省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组织和指导全省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省反垄断统一执法。负责监督管理全省市场秩序。负责全省宏观质量管理。负责全省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省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全省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统一管理全省计量工作。负责统一管理全省标准化工作。负责统一管理全省检验检测工作。负责统一管理全省认证认可工作。负责

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负责制定实施全省知识产权战略、规划、政策和起草知识产权领域法规、规章草案。负责知识产权强省体系建设。负责全省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全省知识产权服务业监管。指导全省知识产权改革创新工作。培育知识产权文化。负责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负责指导全省知识产权执法工作。在省委组织部指导下，指导全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配合党委组织部门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的党建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管理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4 年末，我局编制 1342 人，年末实有人数 1143 人，其中：公务员 461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66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615 人，经费自理人员 1 人。离休人员 6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2024 年，我局部门决算收入总额 99428.83 万元，部门决算支出总额 92835.95 万元，结余分配 3730.21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2862.6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决算收支总额为 72748.17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决算 35286.48 万元（人员支出 27847.15 万元，公用支出 7439.33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

37461.69 万元。(2024 年原知识产权服务促进中心部门已使用指标以单户表形式报送决算，未纳入省市场监管局部门资金收支统计。)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 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2024 年，我局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场监管总局领导下，聚焦省委省政府“拼经济搞建设”的系列决策部署，坚守政治引领，严格履职，坚持服务发展与监管执法并重，多管齐下优环境，综合施策激活力，有效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市场监管效能提升。从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来看，2024 年，一是完成省级重要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9600 批次；二是完成省级食品抽检监测 15515 批次；三是开展“春雷行动”全省覆盖率 100%，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100%，生产环节抽查合格率大于 90%，食品抽检应公布信息公布率 100%；四是年内辖区内未发生与补助资金相关的重大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事故；五是 2024 年全省食品安全群众满意度总体得分 81.73 分，居于“满意”区间。

2. 预算管理。我局年初预算财政拨款、资产配置和政府采购偏离度分别为 20.18%、20.87%和 3.01%，存在偏差的主要原因为因机构改革，年中省知识产权服务促进中心部门预算划入，以及年中下达省本级单位中央财政食品监管补助资金及省级财政市场监管专项资金等；2024 年我局按实际执

行数测算的综合补助比例为 67.95%，部门统筹自有收入 32.05%；我局 1 至 6 月、1 至 10 月预算执行进度分别为 55.25% 和 63.47%；1 至 6 月、1 至 10 月支出预警金额为 124.92 万元和 413.44 万元，分别占比 0.37%和 0.64%，预警原因主要为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在同一账户进行划款等核实性预警，无违规金额；2024 年部门整体年终预算结余率 4.33%；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数分别较上年压减 35.17%和 36.37%。

3. 财务管理。近年来，我局相继出台了专项资金、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国有资产、差旅费、培训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等系列管理办法，局机关及直属单位建立了内部控制信息化系统，明确了资金使用报销流程及审核权限，形成项目生命周期管理闭环；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实施分事、分岗、分级授权和轮岗；规范预算执行，杜绝超预算、虚列支出、违规使用经费等行为，确保资金使用合规、透明、高效。

4. 资产管理。2024 年，我局人均资产变化率为-12.9%，小于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平均值；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分别为 20.86%和 50.81%，均高于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平均值。2024 年无闲置资产。

5. 采购管理。2024 年政府采购总预算 2.19 亿元，实际中标（签约）金额 1.96 亿元，节约 612.01 万元，实际支付

1.63 亿元，支付比 74.44%，暂未支付尾款占 25.56%，系相关单位项目进入采购流程，资金结转至下年执行；对适宜由中小企业实施的采购项目，预留份额并单独列示。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财政拨款项目总数 88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27484.1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93.01%，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6 个。

阶段（含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财政拨款项目总数 43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4919.27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80.45%，无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

1. 项目决策。2024 年，我局对符合条件的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科学合理、细化量化设置绩效目标并与预算匹配；及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入库并确定安排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41 个。

2. 项目执行。2024 年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与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方向相符，确保了资源的有效利用和目标的顺利实现；通过绩效中期监控发现 23 个财政拨款项目无法完成，及时按程序报财政厅申请预算调整；预算结余率小于 10% 的常年项目和阶段项目（一次性项目）分别为 82 个和 25 个，分别占比 93.18% 和 60.98%。

3. 目标实现。2024 年完成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和效益指标的部门预算阶段（一次性）项目 37 个，占比 90.24%；预

算偏离度在 30%内的指标个数 546 个，占比 98.2%，基本实现预期目标。

2024 年，我局政府购买服务预算金额 6592.45 万元，实际支付率 91.64%。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 内部应用情况。2024 年，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我局建立了绩效与预算挂钩机制，将二级预算单位执行进度、绩效中期监控红黄灯预警情况等纳入单位年度绩效考核，并运用于下年预算安排，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深度融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信息公开情况。按照自评公开的要求，我局及时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3. 整改反馈情况。我局针对 2023 年预算执行进度较差的项目，在安排 2024 年预算时进行了逗硬绩效结果应用，综合压减率 34.97%，其中：局机关 2023 年单位运转（不可细化）经费 2882 万元因执行进度缓慢，年末执行率仅为 84.13%，2024 年预算安排 1955.18 万元，较 2023 年压减 67.84%；2023 年省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保护经费项目预算 334.36 万元，年末执行率仅为 53.62%，2024 年预算安排 182.76 万元，较 2023 年压减 45.34%。2024 年部门预算草案已经省局党组会议决策程序予审议通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4 年，我局较好地完成了部门整体预期绩效目标，履职效果显著，严控一般性支出预算与执行压减率均较上年有较大幅度提升。通过对总体绩效及项目绩效综合评价，自评得分 94.22 分。

（二）存在问题

1. 预算执行序时进度偏低。2024 年，虽然全年财政拨款预算执行进度达 92%，但因中期下达中央财政食品监管补助资金、省级财政市场监管专项资金以及政府采购项目审核流程较长等原因，导致预算执行序时进度偏低。

2. 绩效目标存在一定偏离。因重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审评数量、特种设备检验员资格认定考试人数等项目数量为预估数据，但实际申报或报考人数可能存在一定差异，导致设定的预期指标与实际完成数量存在一定偏离。

（三）改进建议

1. 加快预算执行序时进度。2025 年，我局将按照专项资金提前下达相关规定，将可编入年初预算的省本级专项资金尽量编入，提前做好政府采购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做到经费指标下达后即可组织实施。

2. 优化设置绩效目标。对无法预估确认具体完成数量的项目，将预期指标值优化调整为相对完成数（如实际受理件次评审率、实际报考人数完成率 $\geq 100\%$ ），确保绩效目标

衡量的准确性，避免目标值失真。

附表 1-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98235.88		56825.93			41409.95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加强市场综合监管,营造良好市场环境		1.切实保障市场秩序稳定,强化竞争政策基础地位,在维护市场秩序上下功夫,确保市场活而有序、稳而不乱。2.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运用,坚持将知识产权作为激励创新的基本手段,视为塑造良好营商环境的重要方面,进一步提高保护和运用水平。3.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梳理消费者权益至上理念,改善消费环境,及时有效化解消费纠纷,不断提升消费者满意度和消费体验舒心度。4.推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充分发挥省民营办统筹协调作用,加强政策研究,压紧压实责任,强化督促考核,不断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 5.做强做优监管基础支撑。发挥好“双随机、一公开”和信用监管、法治、科技信息化的串联作用,强本固基,带动整体工作协同。6.主动投身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围绕共建共管共治共促做文章,在初步谋划基础上,加强研究,不断完善和拓展工作的内涵外延。						
	推进市场安全监管,把稳守牢安全底线		突出问题导向,强化隐患排查和风险防控,严防发生系统性、区域性安全事故,一要严守食品安全底线、二要严守重要工业产品质量安全底线、三要严守特种设备安全底线。						
	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		加快质量强省建设,夯实质量基础设施,破除质量提升瓶颈,增加中高端供给,助力我省形成质量竞争新形势。一要突出统筹引导作用。二要强化计量技术保障。三要筑牢标准化基础。四要完善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监管体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省级监督抽查	≥	1400	批次	5%	1400	
			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及风险监测	≥	9600	批次	7%	9600	
			省级有机产品认证有效性抽查	≥	565	批次	5%	565	
			食品抽检监测	≥	15515	批次	7%	15515	
			春雷行动全省覆盖率	=	100	%	7%	100	
		质量指标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	100	%	7%	100	
	生产环节抽查合格率		≥	90	%	7%	90		

			食品抽检应公布信息公布率	=	100	%	8%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2024	年	6%	2024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春雷行动铁拳行动手机端宣传次数	≥	13.3	万次	6%	13.3
			辖区内与补助资金相关的重大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事故发生数	=	0	次	7%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严守食品安全、工业产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三条底线	定性	长期		7%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食品安全满意度	≥	70	分	5%	81.7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普通食品抽检监测平均成本	≤	1700	元	6%	1700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省级财政市场监管专项资金预算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主管部门职能

负责全省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省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组织和指导全省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省反垄断统一执法。负责监督管理全省市场秩序。负责全省宏观质量管理。负责全省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省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全省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统一管理全省计量工作。负责统一管理全省标准化工作。负责统一管理全省检验检测工作。负责统一管理全省认证认可工作。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负责制定实施全省知识产权战略、规划、政策和起草知识产权领域法规、规章草案。负责知识产权强省体系建设。负责全省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全省知识产权服务业监管。指导全省知识产权改革创新工作。培育知识产权文化。负责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负责指导全省知识

产权执法工作。在省委组织部指导下，指导全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配合党委组织部门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的党建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管理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立项与资金申报依据

本项目立项及申报依据包括：《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国务院关于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若干意见》《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示范县（区）评定管理办法》《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加快建设西部知识产权强省的意见》等。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项目实施目的。围绕我局年度重点工作，深入实施质量强省战略，全面提升全省市场监管能力，进一步严守食品、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特种设备三条安全底线。强化计量技术保障、筑牢标准化基础、完善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监管体系。强化消费引导、深入推动放心舒心消费环境建设。开

展“铁拳”暨“春雷行动”、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价格监管、广告监管、网络和合同监管、开展基层市场监管局（所）标准规范化建设示范创建，提高综合行政执法水平。

2. 项目支持方向。食品安全抽检检测、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计量专项、认证认可、标准化专项、知识产权保护、“铁拳”暨“春雷”行动、涉藏地区市场主体监管、市场监管能力建设（含科研）、市场监管综合业务等工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1. 资金预算安排情况

本项目共涉及财政资金 26990 万元，资金分两批下达，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市场监管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行〔2024〕23 号），下达市场监管专项资金 26220 万元，其中省级相关厅局单位 8724 万元，省以下市场监管部门及相关单位 17496 万元，用于开展省级食品抽检监测、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计量、认证认可和标准化专项等工作，以严守食品安全、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底线，维护市场秩序稳定。二是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市场监管专项资金预留应急部分预算的通知》（川财行〔2024〕118 号），下达至省以下市场监管部门及相关单位市场监管应急专项资金 770 万元，用

于受灾地区市场监管应急处置经费等市场监管工作，提升应急处置能力。该批资金执行时效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本次自评仅涉及该笔资金的实际到位情况。

2. 资金分配原则及分配情况

我局综合使用项目法、据实据效法和因素法对本项目资金进行分配，分配详情如表 1 所示。

表 1 2024 年四川省市场监管专项资金分配情况 单位：万元

批次	经费名称		省本级相关单位小计	市州小计	扩权县小计	合计
第一批	质量与安全监管	食品抽检监测	450	3435	--	3885
		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2168	853	177	3198
		计量	196	--	--	196
		认证认可	80	--	--	80
		标准化专项	1419	700	--	2119
	市场秩序维护与监管	知识产权保护	--	370	20	390
		“铁拳”暨“春雷”行动	--	2090	495	2585
		涉藏地区市场主体监管	--	610	5	615
	市场综合监管业务	市场监管能力建设(含科研)	4411	126	100	4637
		市场监管综合业务	--	8515	--	8515
	小计		8724	16699	797	26220
第二批	受灾地区市场监管应急处置经费		--	770	--	770
	小计		--	770	--	770
总计			8724	17469	797	26990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 项目具体绩效目标

（1）数量指标。完成省级普通食品抽检监测任务 22540 批次；完成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19515 批次；完成基层市场监管局（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示范创建 511 个；完成现场检查特种设备生产及使用单位覆盖率 25%；完成对放心舒心消费单元现场督导个数 4000 个；完成“铁拳”暨“春雷”行动全省覆盖率 100%；完成定量包装监督抽查 3060 批次。

（2）质量指标。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100%；食品抽检应公布信息公布率 100%；生产环节抽查合格率 $\geq 90\%$ ；定量过度包装和过度包装监督抽查不合格后处置率 100%。

（3）成本指标。食品抽检监测成本 ≤ 1700 元/批次；“铁拳”暨“春雷”行动成本控制为“一等奖”90 万元、“二等奖”70 万元、“三等奖”50 万元、“先进集体”15 万元；定量包装监督抽查中，定量抽查成本 500 元/批次。

（4）时效指标。市场监管专项目标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5）社会效益指标。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呈现稳中向好的趋势；辖区内与补助资金相关的重大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事故发生数 0 次；进一步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呈现稳中向好趋势。

（6）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监督抽查、风险监测、证

后监管等持续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长期严守食品安全、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底线。

（7）受益对象满意度指标。公众对食品安全的满意度 ≥ 75 分。

2. 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局认真组织开展本项目事前绩效目标评价工作，并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延伸动态评价，完善绩效管理闭环。绩效目标及预算根据全省市场监管年度工作重点、相关业务处室具体工作任务要求以及相关文件精神申报，申报内容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与全省市场监管系统中长期规划相一致，符合全省市场监管实际，符合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绩效目标内容明确完整、合理可行，绩效指标与目标高度关联、重点突出、量化易评。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进行全面整改落实，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下一年度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完善政策制度、改进项目管理、精准受益对象、优化支出结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依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省级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

通知》（川财绩〔2025〕4号）要求，构建包括通用、专用、个性3个层面的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管理、实施、运行、结果等维度，重点对项目决策的程序严密性、规划合理性和制度完备性，项目资金分配合理性、使用合规和执行有效性，项目结果的预算执行情况、资金结余、目标完成情况和违规记录等进行全面评价。

（三）评价选点

本次评价采取线上和线下重点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线上自评涵盖使用本专项资金的所有单位，包括省本级各部门、各市（州）局、扩权县市场监管局及相关检验检测机构。选取20个点开展线下评价。

（四）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本次市场监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采用了成本效益分析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按照财政厅通知的指标体系评分说明及评分细则，计算各三级指标自评得分，进而汇总计算本项目全省自评得分。

（五）评价组织

按照财政厅通知要求，组织各市（州）局及省局直属单位开展对所辖各单位（含扩权县市局、相关单位）的自评工作。省市场监管局结合各市（州）局自评情况，开展线上和线下（实地踏勘）相结合的绩效评价工作，并汇总全省情况

形成自评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本项目为延续性项目，经自评，项目设立、调整及延续等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关于市场监督管理的相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与预算匹配，均不存在偏离；项目旨在保障我省市场监督管理工作顺利开展，属于政府支持范围，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市场监督管理相关行业及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食品、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等市场监管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了“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

2. 项目管理

经评价，本项目管理制度完善、要素完备；项目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主要采用项目法、据实据效法和因素法等分配资金，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及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切实打造全过程绩效管理闭环，资金、项目、政策、绩效统筹管理，项目通过第三方评价、组织市

(州)局互评等方式,对市县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经严格自评,项目绩效监管按要求及时有力有效开展。

3. 项目实施

(1) 预算执行

本项目 2024 年度财政资金拨付率 100%;汇总全省市(州)及单位自评,预算共执行 19697.91 万元(不含应急机动部分),预算执行率 75.13%。

(2) 资金使用情况

经自评,本项目资金使用、拨付整体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但现场踏勘也发现,个别市州存在资金调账凭证不规范、原始凭证未附相关协议或合同等问题。

4. 项目结果

经自评,本项目 2024 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均圆满完成,完成时效符合目标时间要求。

一是 7 项数量指标有效完成。全省完成省级普通食品监督抽检 22540 批次;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19515 批次;定量包装监督抽查 3060 批次;完成放心舒心消费单元现场督导个数 4000 个;现场检查特种设备生产及使用单位覆盖率达到 25%;“铁拳”暨“春雷”行动全省覆盖率 100%;完成 511 个基层市场监管局(所)标准化规范化创建工作。

二是 4 项质量指标有效完成。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

率、食品抽检应公布信息公布率、定量包装监督抽查不合格处理率均达到 100%；生产环节抽查合格率达到 90%。

三是 3 项成本指标有效完成。食品抽检监测成本低于 1700 元/批次；春雷行动开展成本符合指标值要求；定量包装监督抽查成本低于 500 元/批次。

四是 5 项效益指标有效完成。一是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稳中向好。2024 年，本项目强化消费引导、深入推进放心舒心消费环境建设，开展“铁拳”暨“春雷行动”，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及价格、广告、网络和合同监管，有力促进四川公平竞争市场秩序持续改善。二是实现辖区内与补助资金相关的重大食品安全监管责任零事故。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压实了我省食品企业食品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和经营者质量安全意识，连续三年我省在国家食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中评定为 A 级，有力保障了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三是全省商事登记制度进一步深化，企业注销由 70 天压缩至 46 天（含法定公告 45 天），“开办餐饮店一件事”办理时限从 48 个工作日压减至 13 个工作日，被国务院办公厅作为经验案例全国推广，助力经营主体发展稳中向好。四是持续守牢食品安全、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底线。深入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科学部署开展安全风险监测，开展特种设备安全治本攻坚行动，封存、下架、召回不合格食品 192.7 吨，对燃气器具、电动自行车、冷轧带肋钢筋等

9类重点产品开展质量安全追溯。五是持续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健康安全。发现并整改化工企业老旧特种设备问题隐患1412个；立案查处违法违规气瓶充装企业18家；集中整治查办校园食品安全案件1983件，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线索1327条；查办非法电动自行车改装案件138件，查处不合格产品和未经强制性产品认证出厂、销售、进口等案件612个，排查发现安全隐患825个；殡葬领域立案121件，推动取消殡葬收费项目159项，降低收费标准260项，退款111.51万元。

五是服务对象满意度达标。2024年我省食品安全满意度总体得分为81.73分，居于“满意”区间，为广大消费者营造了一个安全、健康的食品消费环境。

六是时效指标有效完成。本项目各项任务均在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用途合规性

本项目严格规范资金使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项目资金使用范围予以明确规定。但现场踏勘也发现，部分点位存在专项资金中列支经费与项目关联性不强等问题。

2. 程序合规性

本项目根据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对专项资金进行全过程严格管理。

3. 标准合规性

本项目省级及市县层面资金分配通过内部初审、业务部门优化再报和专家预算评审，相关标准符合资金管理要求。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根据指标体系要求及本项目特点，本项目设置监管质量、监管效益和监管可持续性三项个性指标。经自评，20 个现场踏勘点位市场监管重点工作任务有效完成，监管效益持续显现。

四、评价结论

基于上述评价结果，本项目决策程序严密合理，实施合规高效，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规范。项目实施对维护我省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严守食品安全、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等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公众满意度持续向好。

通过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项目效果等进行综合评价，自评得分 92.35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2024 年，部分市（州）及直属单位资金执行进度滞后。

六、改进建议

要求项目使用单位进一步做好项目储备，涉及政府采购的，尽早做好实施采购前期各项准备工作，确保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推动预算资金规范高效执行。

附表 2-3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不含应急部分)

项目名称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专项资金			
预算单位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型		行政运行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国发〔2021〕30号）、《四川省“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川市监发〔2021〕74号）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四川省市场监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行〔2019〕74号）			
	绩效分配方式	R 因素法	R 项目法	R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等			
	使用范围	食品抽检检测、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计量经费、认证认可、标准化专项、知识产权保护、“铁拳”暨“春雷”行动、涉藏地区市场主体监管市场监管能力建设（含科研）、市场监管综合业务等工作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990.00			
	其中：财政拨款	26,99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紧紧围绕省局确定的年度重点工作，深入实施质量强省战略，全面提升全省市场监管能力。严守食品、重要工业产品质量、特种设备三条安全底线。强化计量技术保障、筑牢标准化基础、完善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监管体系。强化消费引导、深入推动放心舒心消费环境建设。开展“铁拳”暨“春雷”行动、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价格监管、广告监管、网络 and 合同监管、开展基层市场监管局（所）标准规范化建设示范创建，提高综合行政执法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食品抽检监测任务批次	定量	37210	批次	5%	37210
			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及风险监测批次	定量	14335	批次	5%	14335
			基层市场监管局（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示范创建个数	定量	511	个	4%	511 个
			完成放心舒心消费单元现场督导个数	定量	≥4000	个	4%	4000
			“铁拳”暨“春雷”行动全省覆盖率	定量	100	%	4%	100%
			现场检查特种设备生产及使用单位覆盖率	定量	≥25	%	4%	25%
			定量包装监督抽查批次	定量	≥3060	批次	4%	3060
		质量指标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定量	100	%	4%	100%
			食品抽检应公布信息公布率	定量	100	%	4%	100%
			生产环节抽查合格率	定量	≥90	%	4%	90%

			定量包装和过度包装监督抽查不合格后处理率	定量	100	%	4%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量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月日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定性	稳中向好趋势	--	2%	稳中向好趋势
			辖区内与补助资金相关的重大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事故发生数	定量	0	次	2%	0 次
			进一步深化商事登记制度	定性	稳中向好趋势	--	2%	稳中向好趋势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监督检查、风险监测、证后监管等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定性	持续影响	--	2%	持续影响
			严守食品安全、工业产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底线	定性	长期	--	2%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食品安全的满意度	定量	≥75	分	10%	81.73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食品抽检监测成本	定量	≤1700	元/批次	10%	1700 元/批次

			“铁拳”暨“春雷”行动	定量	“一等奖”90万元，“二等奖”70万元，“三等奖”50万元，“先进集体”15万元	万元	5%	“一等奖”90万元，“二等奖”70万元，“三等奖”50万元，“先进集体”15万元
			定量包装监督抽查成本	定量	定量抽查成本 500元/批次	元/批次	5%	定量抽查成本 500元/批次